

臺北市北投區112年5月份區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上午9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臺北市北投區公所4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吳重信區長

紀錄：翁睿安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紀錄確定。

柒、列管案件暨主席(裁)指示事項執行情形：(無)

捌、區級單位工作報告

一、警察局北投分局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➤ 補充報告：

(一)「車輛未停讓行人」與「行人違規」為目前肇事主要因素，警局將加強取締是類交通違規案件。

(二)本分局持續進行防詐宣導，並已於「北投波麗士」粉絲專頁完成抽獎活動，感謝區公所協助推廣。

二、消防局北投中隊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三、北投區戶政事務所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➤ 補充報告：本市戶政事務所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止，中午持續服務；夜間、週六、日及國定假日未提供服務。若有於假日辦理結婚登記需求，建議可於登記日前3個辦公日內，向戶所辦理結婚登記，並指定結婚登記生效日，請各單位協助宣導。

四、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➤ 補充報告：

(一)為促進民眾參與整合性篩檢活動，提升癌症篩檢、成人健檢及 B、C 型肝炎篩檢率，本府生局提供線上預約及抽獎活動，請各單位協助宣傳。

(二)北市府112年健康職場認證已開放申請，欲參加者須於7月31日前提出申請，並於10月31日前辦理完成，請各單位協助宣傳。

五、北投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六、北投區清潔隊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七、稅捐稽徵處北投分處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八、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北投稽徵所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九、新建工程處報告：(無)。

十、路燈工程隊報告：有關各里反映路燈修復等案件，如欲瞭解案件進度，建議逕撥1999或分隊電話。

十一、園藝工程隊報告：去年針對線形公園土壤裸露區域已進行優化，近期已完成石碑至唎哩岸路段，歡迎市民前往踏青。

■ **主席裁示：**

一、有關識詐、反詐宣傳資訊，請各單位協助宣導。如有需刊登里辦公處粉絲專頁，可聯繫本所協調運用。

二、有關東華街2段與公館路口淨空案，請北投分局多加協助。

三、為加強里鄰長對住警器之認識(包括偵煙及感熱型)，請消防局北投中隊協助宣導提醒。

四、本市生育獎勵金已提高，112年4月4日(含)以後出生之新生兒，第1名發給4萬元，第2名發給4萬5,000元，第3名以後每一名發給5萬元，請各單位協助宣傳。

五、本區健康服務中心與醫療院所合作多場社區健康篩檢活動，請各單位多加宣導利用。

六、受疫情影響而無法於規定繳納期間繳清稅款者，可向稅捐稽徵機關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款，請社會課及民政課向民眾宣導。

七、有關通報修繕案件，如有里長未盡了解工作流程，麻煩工務單位向其委婉說明；本所亦會加強溝通，密切留意處理情形。

玖、北投區公所工作報告

一、民政課報告：

- (一)本區訂於5月23日下午於行政中心大禮堂辦理民防團常年訓練，參加人數360人，配合年度整編作業，落實民防人員訓練。
- (二)本區訂於6月5~7日配合里長環保參訪辦理金門縣金湖鎮公所城市交流。
- (三)請各單位同仁踴躍報名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所工作人員，報名表及報名方式請參閱本所網站。

二、人文課報告：

112年單身聯誼活動——「花海漫遊-相遇繡球花季」於5月10日開始報名，預計招收40名(未婚男女各20名)，活動將於6月11日(日)舉辦，有意報名請上本所網站連結系統報名，請各區級單位協助宣傳。

三、社會課報告：

「2023士林北投愛心公益活動」將於6月10日(六)於士林官邸舉辦，參加對象為士林/北投區列冊低收入戶，活動內容為憑券兌換領取物資。

四、經建課報告：

- (一)防汛期將至，天候多變如有災情，仍請各工務機關多加協助。
- (二)市府預計於6月4日(日)上午9:30在晶華酒店辦理參與式預算高中職成果發表會。
- (三)都更處預計於6月9日(五)14:30在稻香區民活動中心6樓辦理「臺北市公辦都市更新7599專案計畫」——北投區里長政策說明會。

五、兵役課報告：

83年次以後出生常備役體位役男入營服役時程：112年6月畢業或無繼續升學之役男可按個人生涯規劃緩急需求，自112年5月16日上午10時起至112年6月15日下午5時止，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申請「優先入營」。

■ 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**明年度選務工作人力招募中，再次請託各單位於不影響公務前提下鼎力支援，鼓勵所屬報名。**

二、倘各單位欲辦理機關間單身聯誼活動，歡迎與本所聯繫合作。

壹拾、提案討論：(無)

壹拾壹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壹拾貳、民政局區政督導員宣導事項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壹拾參、主秘工作指示：(無)

壹拾肆、副座工作指示：(無)

壹拾伍、主席結論：

一、有關市府各項新政，請各單位利用多元管道宣達。

二、本會議為區級單位業務溝通平台，各單位就權管事項需研商方向者，歡迎提出討論。

壹拾陸、散會：上午10時17分